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国风塑业，证券代码：000859）于2016年11月16日（周三）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6年11月16日发布的《国风塑业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涉及的特定对象正在履行有关审批程序，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全力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各项工作的，公司将尽快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9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2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

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的媒体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23日